

臺北縣政府 96 年度自行研究報告

中永和地區道路相同命名 衍生之問題及改善方法研究報告

研究單位：臺北縣中和市戶政事務所
臺北縣永和市戶政事務所
研究人員：蘇豐聯、柯建輝、黃昭欽
陳凱福、王兆豐、蔡 素
研究期程：96 年 01 月至 96 年 12 月

目 錄

壹、緒論	5
一、研究動機	5
二、研究背景	6
(一) 地名沿革	6
(二) 路名沿革	9
三、研究目的	11
貳、文獻探討	12
一、文獻回顧	12
(一) 公民參與	12
(二) 門牌號設計之文字視認性	12
二、案例分析	13
(一) 道路更名或門牌整編案例	13
(二) 改善門牌指示牌案例	16
(三) 改善道路指示牌案例	17
三、 相關法令函釋	18
參、研究方法	20
一、研究方法	20
二、研究範圍及對象	22
三、研究限制	24
肆、研究發現	26
一、政策需求度	26
二、政策支持度	30
三、政策偏好度	35
伍、結論與建議	37
一、研究結論	37
二、立即可行之建議	39
(一) 儘速設置大型門牌號指示牌	39
(二) 加強橋樑與相連接道路處之道路標示	40
(三) 是否辦理道路名稱重新命名及門牌整編應尊重當地民意	40
三、未來可行之建議	42

(一) 各鄉鎮市門牌以顏色區隔	42
(二) 新設或道路重新命名應事前評估	43
(三) 實施大型門牌指示牌滿意度調查	43
陸、參考文獻	44
柒、附錄	46
一、中永和地區道路命名相同造成居民困擾之陳情信	46
二、特定道路整編經費概算表	47
三、問卷樣本	49
四、大型門牌號標示牌設計樣式	52
五、大型門牌號標示牌建議設置地點表	55

圖目錄

圖 1、日據臺北州中和庄地區圖.....	8
圖 2、民國 46 年中和鄉行政區域圖	8
圖 3、實證研究之實施步驟.....	21
圖 4、當地民眾對中永和地區之道路名稱相同是否產生困擾之分析圖...	28
圖 5、三項改善措施之支持度比較分析圖.....	31

表目錄

表 1.	中永和市轄區道路路名混淆不清案 SWOT 分析表	16
表 2.	受訪者居住之行政區域	22
表 3.	受訪者居住之路名	22
表 4.	受訪者居住之時間	23
表 5.	受訪者之性別	23
表 6.	受訪者之年齡	23
表 7.	受訪者之學歷	23
表 8.	受訪者之職業	24
表 9.	全國之道路名稱相同是否產生困擾	26
表 10.	中永和地區之道路名稱相同是否產生困擾	26
表 11.	當地民眾對中永和地區之道路名稱相同是否產生困擾之分析表 .	27
表 12.	最容易造成道路名稱混淆不清之道路名稱	28
表 13.	各區受訪者認為最容易造成道路名稱混淆不清之道路名稱	29
表 14.	當地居民認為最容易造成道路名稱混淆不清之道路名稱	29
表 15.	橋樑名稱與相連接道路名稱不一致	30
表 16.	三項改善措施之支持度比較	31
表 17.	當地居民對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之支持度比較	32
表 18.	當地居民對設置大型門牌之支持度比較	33
表 19.	當地居民對設置新式路名牌之支持度比較	34
表 20.	全體受訪者對於中永和地區道路名稱相同是否感到困擾與三項改善措施支持度之交叉分析表	35
表 21.	全體受訪者對兩組改善措施之偏好比較	36
表 22.	特定道路居民對兩組改善措施之偏好比較	36
表 23.	三項政策之各特定道路支持度排序	38
表 24.	兩組政策對比之各特定道路支持度排序	39

壹、緒論

一、研究動機

中永和地區由於都市開發甚早，許多道路規劃、房舍建築都在現代化都市計畫之前即已存在，不僅市區道路相連，建物緊鄰，中間缺乏明顯之天然或人工分界，道路名稱亦多有重覆，且許多道路蜿蜒曲折，兩市鄰接之處亦往往有同路兩側不同名，同路前後段不同名之現象，致民眾常有中永和地區道路、門牌混亂的反應。

本縣歷屆議會開議時，迭有議員提出中永和地區道路門牌混亂之建言，包括有議員認為以門牌號牌區分行政區域不妥，應改採以天然地理為界才合理。也有議員認為臺北縣一條漢生東路的兩頭各交叉一條中山路，一邊是板橋市中山路，一邊是中和市中山路。主張這種道路名稱實有重新整編之必要並且愈簡單愈好。也有中永和選區的議員指出，永和、中和只有一字之差，但是很多路名是完全一樣的，道路彎彎曲曲，再加上路名又都一樣，一個外地人到雙和地區經常搞得昏頭轉向。更有議員提出，希望路名最好有專有權，在其他縣市尤其是鄰近縣市已經用過，最好不要再用等等（臺北縣議會 1979:754，1984a:650，1984b:1716）。

凡此均再再說明中永和地區道路命名相同之問題，實有研議改善措施之必要。甚至有民眾將中永和地區之道路名稱重覆之情況，編成順口溜，經由網路電子郵件不斷的轉寄，流傳甚廣，縣長信箱也曾收到此一陳情¹，此件順口溜雖以文字遊戲的成分居高，然而確實也呈現部分中永和地區道路命名之現況，縣政府亦頗為重視並責成民政局及交通局研議改善措施。

為研議改善前述中和市與永和市兩地道路混淆情形，臺北縣政府於 95 年 5 月 30 日邀集中和市公所、永和市公所、中和市戶政事務所、永和市戶政事務所等相關機關（單位）開會研商，經評估為了不造成擾民及節省經費，建議朝向更改福和橋及永福橋兩座橋名及研議是否於道路路牌上加註

註1. 參見附錄一。

鄉鎮市名稱及設置大型門牌號標示牌之方向評估其可行性。由於道路命名及門牌整編係屬戶政事務所之職權，有關前述道路名稱相同，門牌似有混淆不清之情事，縣政府責由中和市及永和市戶政事務所研提相關改善方案。為深入評估各機關初步建議之改善方案，爰進行本項研究，以為將來決策之參考。故本研究計畫之內容，與本研究單位之業務內容相當契合。

二、研究背景

有關中、永和中中和路名混淆，造成同一條路分屬不同市所管轄，如中和路、永和路及和平路等道路均有其歷史淵源，於日據時期即已存在，另安樂路、永貞路、中山路、秀朗路等，於光復時期沿用迄今，現今設籍民眾甚多，亦有其歷史時代背景。故已命名存在之街路名稱，因之後行政區域變動、道路拓寬、擴建或興建橋樑，才造成現今道路與他轄區道路混淆不清情形。民眾陳情所指涉及道路，其命名有依傳統地名如中和路、永和路、秀朗路，有為紀念政治領袖如中正路、中山路等均有其時代之背景。相關地名及路名之沿革，略述如下：

（一）地名沿革

1、中和市部分

在傳統地名方面，中和於清代即擺接、繡朗等部落之聚集地，日據時代屬海山郡枋寮區，民國 9 年日人改行政區名，取中坑庄的首字「中」，聯以漳和庄字之「和」字，稱之為中和庄。民國 35 年，始革日人街庄舊制，廢全島 5 州 3 廳設 8 縣，縣之下廢郡設區，廢街、庄設鄉、鎮。當時稱「中和鄉」隸屬臺北縣海山區，永和地區亦隸屬之。民國 39 年該區由臺北縣直轄。直到民國 47 年才依臺灣省各縣市行政區域調整方案，將中和鄉北部 8 村，分出另立為永和鎮。民國 68 年為推行地方自治，又改制為縣轄市至今，為現今之中和市；民國 75 年重新調整行政區域，將 43 里規劃成 72 里；民國 82 年再度規劃為 93 里。

「永和」及「秀朗」之名稱依中和市志記載可回溯至清雍正淡水廳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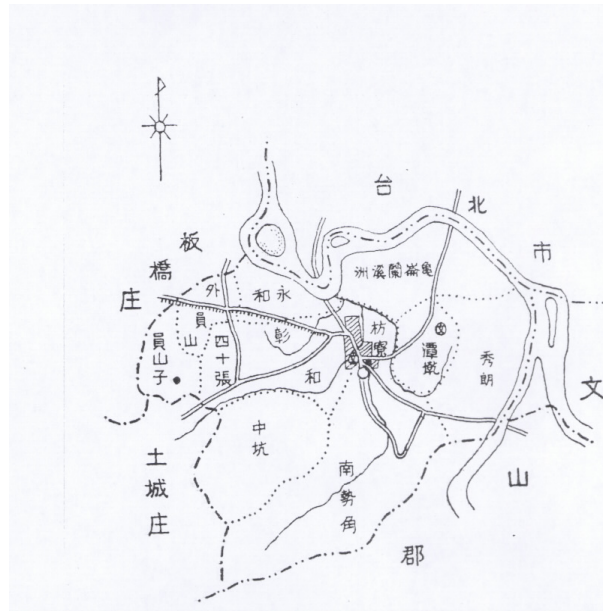
期，中和市當時隸 8 里分巡檢管轄區。乾隆年間中和市地區隸擺接堡，其時已有秀朗庄、永和庄之名稱。其中「秀朗庄」即今日秀山、秀明、秀峰、秀水、秀仁、秀成、秀福、秀景、秀士、秀義等 10 里，以及永和市秀朗、得和、福和等里，及其店街、永安、大新 3 里之各一部分地區。「永和庄」即今日中和市中原里地區(呂芳煙 1998:100~124)。

2、永和市部分

永和市原為平埔族原住民「秀朗社」故址。民俗學考據，「秀朗」是荷蘭譯音。民國 20 年代，本地仍為典型的農村型態，阡陌相連，居民皆以務農為主，來往的道路除了田間小徑，只有少數幾條鋪上碎石的大路，其中以川端路（即永和路）較大。民國 43 年，由於人口增加，政務日繁，尤其是以永和路二段附近，商店林立，儼然自成商業區，使中和鄉公所斷有鞭長莫及之感，居民亦以治安、就學、環境衛生、道路交通、戶籍以及各項公共建設，若無就近機構負責管理，實感不便，於是分鄉設鎮之議，由然而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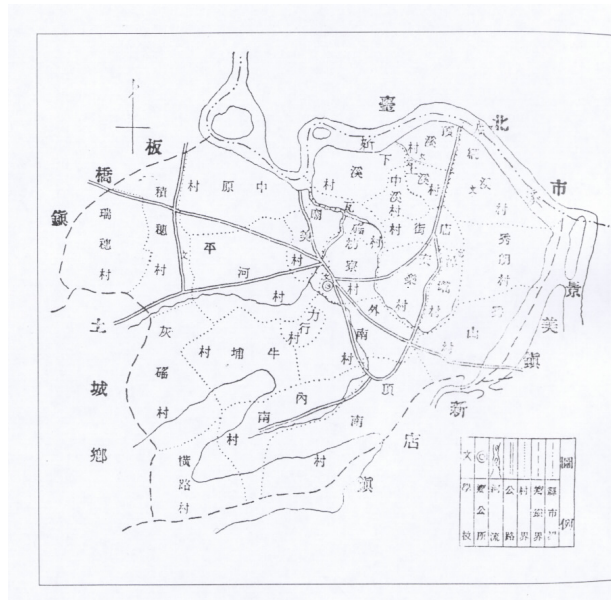
民國 46 年 5 月，本區獲臺灣省政府令，准予分鄉設鎮。民國 46 年 8 月，由地方人士組成「臺北縣中和鄉溪州地區設鎮籌備委員會」，初定名為中興鎮，後因與省府中興新村同名，始由楊仲佐先生力言，不管是本地的泉州人，或中和的漳州人，或是中央政府遷臺移入的各省籍人士，都應體認「唯有和諧、團結，才有未來繁榮的建設與永久的和平」，故定名「永和」。其時，本區所轄僅有原中和鄉北部之網溪、上溪、中溪、頂溪、下溪、店街、秀朗、潭墘等 8 村，然因少數村落，民意未定，致使永和與中和之行政區域劃分一時無法確定。

圖 1. 日據臺北州中和庄地區圖



資料來源：呂芳煙 1998：117。

圖 2. 民國 46 年中和鄉行政區域圖



資料來源：呂芳煙 1998：100~124。

民國 47 年，始由中和鄉分出，改為「永和鎮」。民國 48 年 6 月由臺北縣議會成立分鄉設鎮界線專案調查小組，於縣議會提案討論，並以 39 對 26 票通過，仍以維持 8 里定案。並由縣政府派員會同 2 鄉鎮長及民政課長

沿鄉鎮分界處，豎立水泥標柱，以誌永久。分割後因發展迅速，現已成為臺北市南郊的主要工商業及住宅區。民國 68 年由於人口數超過 20 萬，升格為縣轄市，始稱「永和市」。民國 68 年 1 月 1 日起改制為縣轄市計有 58 里，1,163 鄰，人口總數為 247,939 人，人口密度達每平方公里 43,393 人，居全縣之冠。轄內計 58 里、1149 鄰，民國 87 年配合行政區域調整，重新劃分為 62 里、1249 鄰。（永和市公所 2007）

（二）路名沿革

在道路開闢情況方面，參照相關資料整理如下：

1. 中正路

中永和地區分別擁有一條中正路，其中中和市中正路屬縣道（北縣 106 甲線），道路編號一等一號，長度 6610 公尺，寬度 40 公尺，該縣道包括中正路及景平路之一部分，東起於秀朗橋，西止於都市計畫區西北，為貫穿中和市、聯繫新店、板橋東西二端之重要道路。永和中正路於民國 54 年間始有初編資料，民國 56 年 8 月 1 日初編門牌，沿用迄今（呂芳煙 1998: 449~481），全線起於永和市中山路一段，止於中和市安樂路，是永和市轄內極重要之交通通勤路線。

2. 中山路

中山路屬縣道（北縣 106 線），道路編號一等二號，長度 3700 公尺，寬度 24 公尺。中山路分為一、二、三段，其中中山路一段位於永和市，中和市名稱為中山路二段、三段。

中山路屬中永和地區主要聯外幹道，歷史久遠，在日據時代即有。民國元年曾加以修築，民國 24 年再次拓寬。光復後，中山路於民國 46 年鋪設柏油路面 2890 公尺，民國 55 年中山路中興巷柏油路面（230 公尺），民國 59 年中山路 213 巷、722 巷新建柏油路面，民國 61 年中山路 250 巷新建柏油路面，民國 62 年中山路 458、486、528 巷新建柏油路面，民國

69 年拓寬(呂芳煙 1998：449~481)。

3. 中和路

中和路屬縣道(北縣 111 線)，中永和地區之中和路為同一條道路，該路部分路段兩側分屬中和市與永和市。中和路原為清代大道，由中和市枋寮街，北向進入永和市，再由永和之永和路可上中正橋進入臺北市。中和路為道路二等一號，長度 1590 公尺，寬度 18 公尺，起自橋和路至景安路止。中和路係民國 44 年起鋪設柏油路面；民國 64 年拓寬(1062 公尺長，18 公尺寬)；民國 69 年再次拓寬。中和路在光復時期即有門牌，原隸屬中和鄉，民國 47 年 4 月 1 日自中和鄉行政區劃分出為永和鎮，使該路兩側分屬兩市，在昔日華中大橋未建成前，為中和市通往永和至臺北市之主要路徑(呂芳煙 1998：449~481)。

4. 永和路

中永和地區各自擁有一條永和路。中和市永和路經中原里、員富里、福祥里、福善里等地，當地舊稱「永和庄」。於民國 51 年鋪設柏油路面 1800 尺，民國 56 年鋪設中原橋至埔墘之柏油路面，民國 59 年永和路 267、275 巷新建柏油路面，民國 62 年永和路 52、148 巷新建柏油路面、民國 64 年永和路 447、483 巷新建柏油路面、民國 66 年永和路一段道路拓寬(呂芳煙 1998：449~481)。

永和市永和路民國 48 年 6 月 1 日由中和路部分門牌整編為永和路一段及二段，沿用迄今。

5. 秀朗路

中永和地區秀朗路分為一、二、三段，其中秀朗路一、二段位於永和市，秀朗路三段位於中和市。秀朗路於民國 48 年鋪設柏油路面 890 公尺，民國 57 年彎道加寬及巷道鋪設柏油路面，民國 58 年路面加高並鋪設柏油路面，民國 64 年拓寬。

6. 福和路

永和市福和路民國 54 年 4 月 27 日始有門牌初編資料沿用至今，係連接永福橋，通往臺北市之重要道路。

三、研究目的

如前所述，中永和地區之開發史可回溯至荷據時代，由於都市開發甚早，道路規劃、房舍建築許多都在現代化都市計畫之前即已存在，因此，道路交通的改善，僅能遷就既有現實，逐步改善。中永和地區道路相連，建物緊鄰，兩市之間缺乏明顯之天然或人工分界。道路名稱亦多有重覆，且許多道路蜿蜒曲折，非呈棋盤式交錯，兩市鄰接之處亦往往有同路兩側不同名，同路前後段不同名之現象，致居民常有中永和地區道路、門牌混亂的反應，迭有民眾反映應辦理道路重新命名或門牌整編，臺北縣政府為改善前述情況，亦提出採用「大型門牌」及「設置新式路名牌」，以利民眾識別之措施。是故本研究之目的臚列如下：

- 針對中永和地區命名相同之道路門牌現況，進行調查，解析該區道路名稱混淆不清之最，以及企需進行改善之道路所在。
- 了解跨越不同行政區域卻有相同道路名稱對當地及外來民眾產生困擾之程度，解構大多數民眾對相同道路命名真正之看法。
- 針對不同改善措施，測試居民接受度，並針對研究發現，提出改善對策和建言，以為未來決策參考。

貳、文獻探討

一、文獻回顧

本研究主要討探之主題為道路命名相同與門牌混淆不清之改善措施，然而經搜尋，發現該領域之文獻十分稀少，且多數不甚相關，進行門牌研究之文獻，其主要探討之內容多為門牌與 GIS 系統之應用，對於本研究涉及之範圍著墨甚少。爰臚列少數較為相關之文獻以為探討。

（一）公民參與

朱鎮明(2003：122~124)在其所著，「政治管理」一書中指出，所謂的公民參與，並非單指一般民眾，而是更廣泛地包括個人、團體、非營利組織、企業的參與。政府應可與公民及社會團體共同領導，來落實公共目標、開展對話及刺激變革。

從公民參與的角度來看，政府可以發展出「以社區為本」的政策規畫，並由公民、非營利組織或是地區性大學負責評比。過去所謂「公民參與」經常流於「被告知」的形式，或是被少數意見領袖所操控，而不是由地方或是鄰里系統在獲得充分的資訊與知識後提供意見，真實參加公共討論。本書也引用歐潤(J. Ohren)與伯恩斯坦(J. Bernstein)的觀點，認為公民參與可以兼採焦點團體法及電話訪問法來提升公民參與品質。

（二）門牌號設計之文字視認性

嚴貞、孫志誠(2001：313~325)所撰寫的「環境指標設計文字視認性之研究—以門牌號設計為例」一文主要探討之內容在探討門牌號碼設計中，視認性最佳的字體與字間的組合，並同時比較設計背景與非設計背景者對字體選擇是否有差異，不同年齡層對中文字體及阿拉伯數字的視認性是否有差異。研究結果可提供戶政事務所等相關單位較客觀的參考數據，以及

視覺傳達設計實務和教學上之參考。本研究之主要結論包括：

- 較適合應用於門牌號之字體依序為特粗楷體，特粗明體，粗圓體，特粗黑體。
- 視認距離為 20 公尺、字高 5 公分的阿拉伯數字與視認距離為 10.5 公尺、字高 3 公分的中文字體，以特粗黑體視認性較佳。視認距離為 12.5 公尺，字高 3.5 公分的中文字體，在黑底白字的情況下，以粗圓體視認性較佳。
- 文字間距對門牌號視認性的影響並無顯著差異。
- 不同年齡層對中文字的視認性上有顯著差異。

二、案例分析

（一）道路更名或門牌整編案例

依臺北縣政府辦理門牌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作業要點第（三）點第 4 項之規定，整編門牌應先請所轄鄉鎮市公所協調當地居民意見後，再將整編門牌計畫報府核定。如前所述，本轄許多路名均屬舊稱，且已延用數十年，居民對轄內道路也都相當熟稔，歷年來，也有部分地區民眾對門牌或所屬路名不合理者，也大都透過相關集會申請整編或改編。以下茲列出部分已完成改名程序之案例，以供參考。

1、中和市平河里工業區新闢道路「建四路」，更名為建康路案

民國 82 年 8 月臺北縣中和市民代表會第四屆第十三次臨時大會通過，提案理由：一、經查 79 年 7 月份市務會議討論通過工業區道路以建一、二、三、四…路命名案。二、迭受民意反應「建四路」命名不雅，建議變更路名。三、綜合地方人士意見，建議命名有：1、工業路，2、平建路，3、建康路。案經代表會決議「選擇建康路為該路名」²。

註2. 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82 年 8 月 3 日，八二北縣中代字第 12084 號函。

2、中和市橫路里石門路更名為興南路三段案

民國 82 年 8 月臺北縣中和市民代表會第四屆第十三次臨時大會通過，提案理由：一、本市（中和市）橫路里里民大會，已通過在案。二、外來生疏民眾皆不知本市（中和市）石門路位置何處，不得其門而入。若連續興南路一、二段而稱為興南路三段，民眾皆可方便認知。三、石門路國語諧音類似「死門路」非常不雅³。

3、中和市與永和市共有道路之永興街更名為永貞路案

民國 83 年 4 月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第四屆第十五次臨時大會通過，提案理由：該街兩端銜接道路皆名永貞路，惟南自中和路北至安樂路段間名為永興街，致永貞路形似斷腰，民眾查訪住址號碼甚為不便，宜應更改，以符永貞貫串全名⁴。83 年 4 月永和市亦提案改善改為永貞路（該區仍隸屬中和市），以讓門牌編釘意旨符合常理。

4、中和市平和路更名為錦和路案

中和市平和路因路名易與和平街、和平路混淆，故更為錦和路，並於 85 年 7 月 1 起辦理門牌整編及更換路牌完畢。

民國 86 年 11 月臺北縣中和市民代表會第五屆第七次定期會議決，因原路名具有紀念意義，故變更恢復原來路名一平和路，提案理由：錦和路自中山路至連城路段大多為地主捐獻，且路名甚具淵源，地方人士多反對更改，該段道路既非計畫道路、也不是徵收的道路，且又沒有再拓寬，保有原路名有其紀念意義，請市公所順應民意辦理。中和市公所依代表會決議函請中和市第二戶政事務所辦理變更。

中和市第二戶政事務所作業時迭遭沿途居民、廠商嚴重抗議，並於 86 年 12 月 23 日聯名向市公及代表會陳情，表示「堅決反對錦和路再度恢復原來之平和路」，且臺北縣政府 87 年 3 月 5 日函中二所查明詳情並審慎處理，市公所綜研結果認為影響廠商經貿證照，通關等損失甚鉅，所陳屬實，為免造成民怨，請仍保持錦和路為宜。（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 1997，1998a）

註3. 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82 年 8 月 5 日，八二北縣中代字第 12097 號函。

註4. 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83 年 4 月 6 日，八三北縣中代字第 13055 號函。

5、中和市興南路一段 84 巷（和平街黃昏市場）更名為捷運路案

民國 88 年 5 月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第六屆第二次定期大會第十五次會議通過，提案理由：一、依臺灣省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辦法第二條第一項規定，路寬達 14 公尺以上者為路（該路路寬為 15 公尺）。二、中永和捷運即將通車，該路位處捷運總站，為利於爾後發展及路標簡明，實有獨立更名之必要。（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 1998a）

依過去辦理道路重新命名及門牌整編之經驗顯示，由於各項證件多有登載人民之居住地址或戶籍地址，門牌整編勢必影響人民（含公司行號）各項證件之更換，及各項公私文件之送達。舉例而言，如戶政事務所執掌之國民身分證、戶口名簿；地政事務所執掌之建物所有權狀、稅捐單位之各項稅籍資料如房屋稅，民眾生活必須水、電、瓦斯、電話、信用卡等單據之寄達。在公司行號方面，則涉及營利事業登記證等文件之變更。學生在校之各項通訊資料。以及健保、駕照、行照等等資料。戶政事務所雖可以通報方式通告各相關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機構，配合變更民眾之通訊地址，但民眾持有之身分證等載有地址之證明文件，仍需民眾配合辦理更換。（其中包括民眾之動產、不動產等相關文件及健保等各類保險通訊地址均需隨同變更，對公司行號之影響甚鉅且久遠。）

此外，工商時代民眾工作或私務繁忙，民眾之時間成本，亦應考量，門牌整編後處理證件通訊地址（駕照、護照、健保卡等）都需要一段時間，況且相關保險資料、存款帳戶、土地權狀、稅單、信用卡及一些水、電、瓦斯帳單等通訊地址繁多，尚須通知親朋好友地址變更，恐十分擾民。相關證件或資料更改由於事涉層面太廣，許多民眾亦時常疏忽，以目前門牌整編過之案例，亦常發現許多民眾根本不知道住家門牌已整編過，且常事過境遷已十餘年，其相關變更程序尚未完成。

現在社會工商繁忙，民眾生活腳步匆忙，對許多行政措施根本無暇配合，故貿然更改路名恐引發許多不必要之民怨，且民眾修改個人資料時間亦非短期內所能完成，既費錢又費時，而且有一天又會發現尚有些資料還未配合更改，整體而言所須付出之社會成本極為龐大。其 SWOT 分析如表 1 所示。

表1. 中永和市轄區道路路名混淆不清案 SWOT 分析表

【優勢】(Strength) ● 門牌整編之作業方式，過去均採下里設點方式，通知民眾前往里辦公室辦理證件之更換作業。 ● 新式身分證換證，可採委託換證方式辦理，以減輕民眾親自領證之不便。 ● 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機構（如：地政單位、稅捐單位、郵政單位、警政署、市公所、電力公司、瓦斯公司、自來水公司）等相關單位可採通報方式辦理。	【劣勢】(Weakness) ● 依民眾陳情函所列道路，初估本轄地區受影響門牌數 44193 張、設籍戶數 41292 戶、設籍人口數 110880 人。所需經費約 1527 萬餘元（中和市部分 828 萬餘元，永和市部分 698 萬餘元）。（詳附錄二） ● 95 年度所進行之全面性換證，已有許多民眾反映因更換證件引起之各項不便。因新式身分證採全面封膠之設計，門牌整編必須重新換證，恐引起不必要之民怨。 ● 民眾持有之證明文件：如身分證、所有權狀、公司行號登記證等須民眾配合辦理變更。 ● 其他如銀行、親友、公司行號之客戶、已印刷之公司廣告、名片等民眾需自行通知或更新。
【機會】(Opportunity) ● 民眾迭次反應，中永和地區道路混淆不清。唯反應者未必是受路名變更衝擊者。（可能係外縣市民眾或非設籍於該變更道路兩側之民眾），應進一步調查受影響之民眾之變更意願，以提升政策滿意度。 ● 透過調查訪談等方式，找出地區居民認為應重新整編之地區，解決道路名稱混淆對居民生活帶來之不便。	【威脅】(Threat) ● 中和路、永和路等路名之命名與當地之傳統地名有關，有其歷史之因素，且民眾設籍時間甚早；中正路、中山路等路名，係為紀念政治領袖，重新命名易生額外之歷史及政治爭議。 ● 中永和地區開發甚早，兩市之間建物連接甚密，缺乏明顯之天然分界與入口意向，民眾行駛道路經常難以分辨位於中和或永和。 ● 中永和地區許多道路蜿蜒曲折、或呈圓弧型，並非平行或垂直分佈、如中正路中間曾九十度轉彎，民眾記憶上本較為困難，恐非重新命名可以解決。 ● 連外橋樑與相連接之道路，本來即無關聯性，如板橋之華江橋接文化路、光復橋接中山路、大漢橋接民生路。

資料來源：本計畫研究人員自行繪製。

（二）改善門牌指示牌案例

1. 臺北市「門牌指標」專案

臺北市民政局分別於 88 年、89 年及 91 年陸續完成三階段「門牌指標」

專案，由於試辦以來，成效顯著，大部分民眾對於大型門牌能清楚標示門牌號及門牌設計能結合地區特色之附屬造街功能，多表贊同。92 年並賡續辦理，上半年施作大型門牌指標（A3 尺寸）477 面，小型門牌指標（B4 尺寸）375 面，合計 852 面（臺北市政府 2007：222-223）。

2. 新竹市「A3 大型指示用門牌」計畫

新竹市「A3 大型指示用門牌」計畫於 95 年執行時，完成 897 面 A4 門牌，276 面 A3 雙語指示用門牌。96 年分為三階段進行，第一階段配合新竹市改制升格省轄市 25 週年，辦理路段包括中山路、中正路、中華路、光復路及東大路等五條道路，總計五月完成 324 面門牌。第二階段之範圍則包括交叉路口、巷口、便利商店、機關、學校、金融機構及大樓，預計 8 月底前完成。96 年底前完成巷道內之交叉清查釘掛。（李思德 2007a）

3. 桃園縣設置大型門牌

桃園縣於 94 年時，由各地戶政事務所配合設置大型門牌。其主要考量傳統門牌較小，有些民眾找尋地址，有時較不易發現，因此製作大型門牌，方便民眾查看。其設置地點僅限於一般道路，巷弄並不在範圍之內，同時採間隔設置，彼此間隔多戶或 10 戶以上，門牌製作完成後，派員釘在該住戶廊前。（黃俊銘 2007）

（三）改善道路指示牌案例

在改善道路指示牌案例方面，永和市孫前市長勝治為讓民眾能清楚認識道路名稱，即在重要十字路口設置大型綠色路牌，讓路人及開車的人都能比較清楚認識永和道路名稱及鄰近區域道路名稱，目前仍延續本作法。其他有關加強道路標示之案例，茲臚列如下：

1. 臺北市試辦路名牌標示門牌號碼及省道編號

為因應臺北市議會議員質詢臺北市門牌標示混亂，路名牌未標示門牌號碼，民眾開車找路不方便，甚至不知道該左轉或右轉。臺北市政府預計於 96 年 7、8 月在市區六條主要幹道試辦新的路名牌。臺北市在 95 年試辦

新的路名牌，成效良好。今年預計在臺北市市區六條主要幹道試辦新的道路路名牌，分別是南京東西路、忠孝東西路、仁愛路、承德路、中山南北路、敦化南北路。新的路名牌會加註門牌號碼，還會配合省道編號。(郭美瑜 2007)

2. 新竹市辦理「道路交通指示牌維護檢討」

新竹市政府交通局於 96 年 4 月 23 日在市務會議提出報告，將依據併桿原則依號誌桿、路燈桿、及臺電桿為先後順序，並以中山路為示範道路，後續實施路段為中正路、中華路、光復路及東大路。該局指出併桿作法有助於市容、在視覺效果上將有不同的感受。截止該年 4 月 21 日止，新竹市府在中正路、中央路、府後街、世界街等路段進行執行的成果，切桿數達 162 支，併牌數則有 46 面。(李思德 2007b)

三、相關法令函釋

若要重新變更道路名稱，依本縣辦理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作業要點與行政程序法規定，須同時辦理道路兩旁房屋之門牌整編，勢必影響人民各項書證之更換、各項文件送達之困擾，影響甚鉅；故必須先取得設籍民眾多數人同意，經由村里辦公處轉送公所納入計畫，編列預算，並經代表會通過後始能辦理。茲臚列本縣辦理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作業要點之相關如下：

• 臺北縣辦理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作業要點第二點

(一) 本作業要點所稱道路包括路、街、巷、弄其區分如下：

- 1 寬度在十四公尺以上者為路。
- 2 寬度在七公尺以上未滿十四公尺者為街。
- 3 路街兩旁之通道寬度未滿七公尺者為巷。
- 4 巷之兩旁狹小通道為弄。

路或街得視長度及實際需要而分段。

(二) 路、街之命名由鄉鎮市戶政事務所會同各該鄉鎮市公所辦理，跨兩鄉鎮市之道路應互相協調辦理，必要時由本府協商訂之。

前項命名應由鄉鎮市戶政事務所報請本府核定。

(三) 道路之命名應斟酌下列事項：

- 1 東、西、南、北等方向。
- 2 各該地區道路之數字序列。
- 3 易記憶辨認。
- 4 具有地方特色或民族文化且有表揚善良之意義者。

同一路、街以同一直線或弧線為準，其曲折部分應另行命名。

(四) 巷（弄）以路、街（巷）門牌號次命名。

巷（弄）之兩端，臨路、街（巷）依所臨較寬路、街（巷）之門牌號次命名。但長度二百公尺以上之巷，得以該巷長度中心明顯處為界，分別以兩端之路、街門牌號次命名。

(五) 道路兩端或分段處，應豎立路牌，並標示門牌起訖號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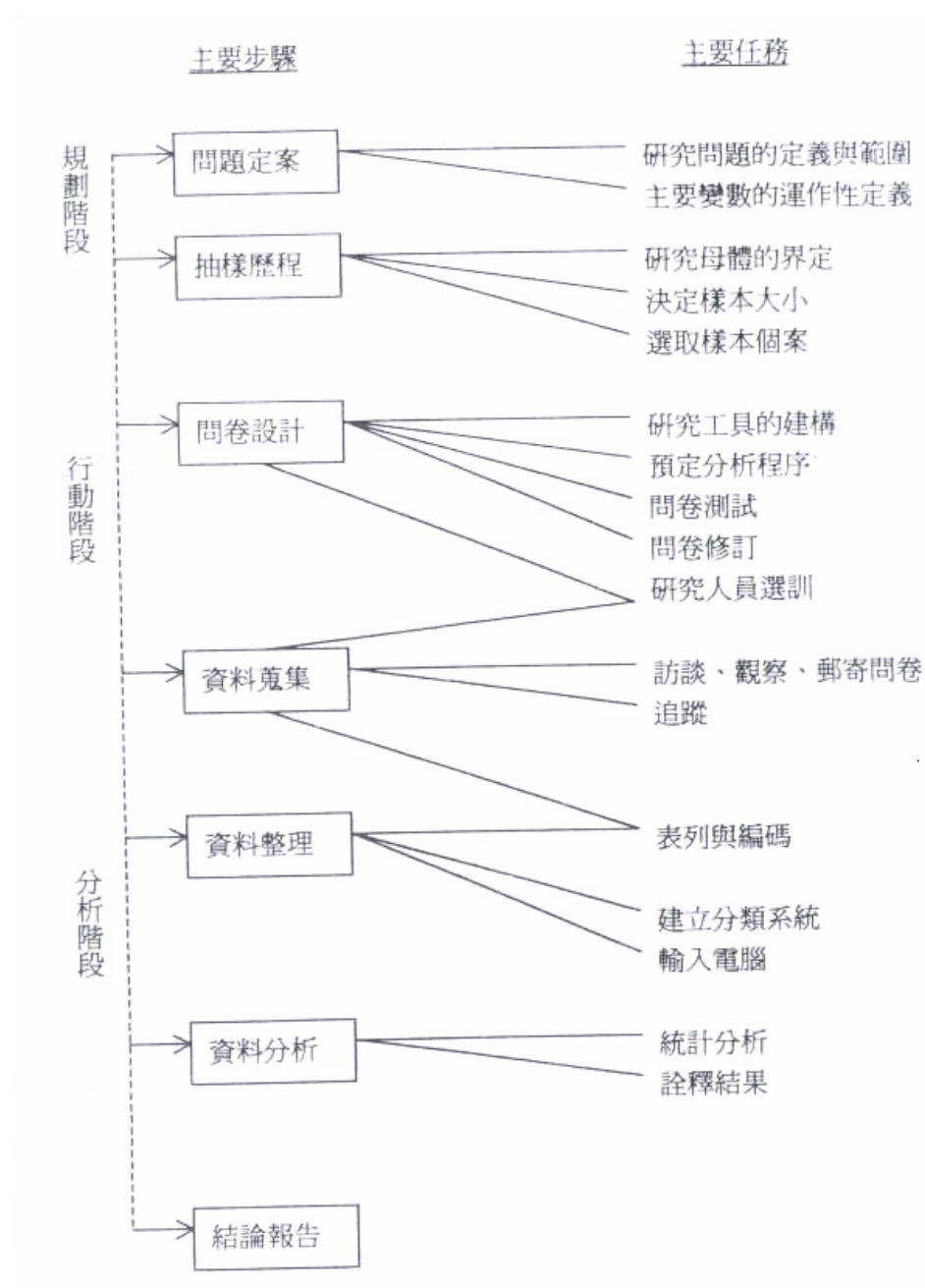
叁、研究方法

一、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用定量途徑進行(quantitative approach)，依學者之看法，定量途徑主要是將蒐集到的資料轉換成數字形式研究分析，並大部分依據統計資料，從事因果關係推論與解釋，其主要運用形式，即實證研究(empirical research)，其主要的研究步驟可以分為三個階段，實施步驟如圖 3 所示：

本調查依循上述實施步驟，抽樣方式採用隨機抽樣法，本調查問卷共計發出 2000 份，回收 1784 份（回收時發現係同一受訪者填答多份問卷，僅採其一餘列為未回收），回收率 89.2%。本調查將未完成全部題目（漏答一題以上），以及未依規定填答（例如本調查均為單選題，受訪者勾選二個以上選項者），以及不合邏輯的填答（例如居住於不存在的中和市福和路、年紀過輕即退休）均列為無效問卷，據此本調查有效問卷數計 1092 份，無效問卷 692 份，有效問卷回收率為 54.6%。調查採用 MircoSoft 之 Excel 軟體進行統計分析。在 95%的信心水準之下，抽樣誤差約 3.02%。

圖 3、實證研究之實施步驟



資料來源：李欽湧(1994)，《社會政策分析》，臺北：巨流圖書公司，第 285 頁，轉引自吳定(2001:617)。

二、研究範圍及對象

本研究之抽樣對象主要為中和市及永和市之市民。本調查之抽樣地點包括中和市戶政事務所、員山辦事處、民享辦事處，及永和市戶政事務所，及各中永和市各里里辦公室，受訪對象為各抽樣地點隨機遭遇之民眾。受訪民眾之各項特徵分別敘述如下：

本調查受訪者有 47.6% 居住於臺北縣中和市，46.7% 居住於臺北縣永和市，3.5% 居住於本縣其他鄉鎮市，2.2% 居住於其他縣市。以中和市及永和市之居民為主要之受訪對象。樣本數及百分比請參閱表 2。

表2. 受訪者居住之行政區域

選項	中和市	永和市	臺北縣	其他縣市	總計
樣本數	520	510	38	24	1092
百分比	47.6%	46.7%	3.5%	2.2%	100.0%

本調查受訪者 7.2% 居住於中山路，9.2% 居住於中正路，4.9% 居住於中和路，5.9% 居住於永和路，5.5% 居住於秀朗路，2.9% 居住於福和路。以上六個路名之中，中山路、中和路、秀朗路係跨越中永和，中永和係同一條道路。中正路、永和路，則是中永和市各有一條。福和路僅位於永和市。本調查將居住於中永和市上述六個路名之受訪者，歸類為「當地」，居住於其他路名之受訪者歸類為「非當地」，另外居住於中永和市以外之中山路、中正路等之受訪者，統一計入「其他」，歸類為「非當地」。綜上，本調查共有 35.6% 之受訪者居住於當地，64.4% 之受訪者非居住於當地。樣本數及百分比請參閱表 3。

表3. 受訪者居住之路名

選項	中山路	中正路	中和路	永和路	秀朗路	福和路	其他	總計
樣本數	79	100	54	64	60	32	703	1092
百分比	7.2%	9.2%	4.9%	5.9%	5.5%	2.9%	64.4%	100.0%
百分比	35.6%						64.4%	100.0%

在居住時間方面，本調查受訪者居住中永和市地區時間未滿 1 年者為 6.6%，居住 1 至 3 年者 8.0%，居住 3 至 5 年者 10.1%，5 年以上者 75.4%。顯見多數之受訪者均係居住中永和市多年之民眾。樣本數及百分比請參閱

表 4。

表4. 受訪者居住之時間

選項	未滿 1 年	1~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總計
樣本數	72	87	110	823	1092
百分比	6.6%	8.0%	10.1%	75.4%	100.0%

在受訪者性別方面，本調查受訪者以男性 53.5%，女性 46.5%。男性之受訪民眾略高於女性。樣本數及百分比請參閱表 5。

表5. 受訪者之性別

選項	男	女	總計
樣本數	584	508	1092
百分比	53.5%	46.5%	100.0%

在受訪者年齡方面，本調查受訪者 20 歲以下佔 2.4%，21 至 30 歲佔 17.4%，31 至 40 歲佔 27.3%，41 至 50 歲佔 29.4%，51 至 60 歲佔 19.1%，61 歲以上佔 4.4%。其中 31 歲至 60 歲間之民眾，合計佔 75.8%是本調查主要之受訪對象。樣本數及百分比請參閱表 6。

表6. 受訪者之年齡

選項	20 以下	21~30	31~40	41~50	51~60	61 以上	總計
樣本數	26	190	298	321	209	48	1092
百分比	2.4%	17.4%	27.3%	29.4%	19.1%	4.4%	100.0%
百分比	2.4%	17.4%	75.8%			4.4%	100.0%

在受訪者學歷方面，本調查受訪者學歷在高中以下者佔 41.6%，專科以上之受訪者佔 58.4%。其中專科 26.6%，大學 26.4%，碩士以上 5.4%。樣本數及百分比請參閱表 7。

表7. 受訪者之學歷

選項	高中以下	專科	大學	碩士以上	未回答	總計
樣本數	454	291	288	59	1092	454
百分比	41.6%	26.6%	26.4%	5.4%	100.0%	41.6%
百分比	41.6%	58.4%			100.0%	41.6%

在受訪者職業方面，以家管 15.9%所佔比例最高，其次為商業 14.5%，製造業 11.3%再次之。各職業人數比例尚稱平均，其餘職業所佔比例、樣本數請參閱表 8。

表8. 受訪者之職業

選項	農林漁牧 礦業	營造業	運輸業	工商服務 業	公共行政	製造業	商業
樣本數	10	77	32	92	80	123	158
百分比	0.9%	7.1%	2.9%	8.4%	7.3%	11.3%	14.5%
選項	金融業	社會服務 及教育訓 練	家管	待業	退休人員	其他職業	總計
樣本數	97	65	174	55	55	74	1092
百分比	8.9%	6.0%	15.9%	5.0%	5.0%	6.8%	100.0%

綜上所述，本調查因受限於研究資源，抽樣地點設定於中和市及永和市之戶政事務所、戶政事務所之辦事處，並委託同仁至里辦公室收發問卷，故其受訪對象多係較常在上述地點活動之民眾，經調查發現，調查對象以 31~60 歲之男性較多。職業方面則以家管、商業、金融業所佔比例較高（41.7%），此部分應於抽樣地點與時間因素有關。

三、研究限制

本研究之限制包括：

- 由於目前文獻資料中有關道路命名相同及門牌混淆不清之相關著作與論文數量極為稀少，且多非直接相關，使文獻資料之搜集欠缺廣博性與週延性，無法由前人之研究成果再繼續精進。
- 由於人力與經費的限制，無法針對全體臺北縣之居民進行調查，僅能擇業務相關之處所如戶政事務所辦公處及里辦公處進行隨機抽樣訪問，其調查結果涵蓋層面或有所不足。
- 實施問卷調查時，由於係於辦公處所為之，部分民眾拒絕受訪，因此

易有較活躍之民眾樂於接受訪問，較沈默之民眾拒訪的情況，調查結果亦受其影響，因而產生無回應之誤差(nonresponse error)(王昭正、朱瑞淵譯 1999：127)。

肆、研究發現

一、政策需求度

在需求度的調查方面，本調查針對道路名稱相同是否會對民眾產生困擾進行調查，並依序分別詢問「全國各鄉鎮市間普遍存在路名相同之情形（例如：中山路、中正路等），是否會對您造成道路門牌混淆不清之困擾？」、以及「中永和地區道路命名相同（例如：中山路、中正路、中和路、永和路等）是否會對您造成道路門牌混淆不清之困擾？」籍以比較兩者之間的差異，調查結果發現無論是全國或是中永和地區，受訪者認為不困擾及非常不困擾的比例均高於認為困擾及非常困擾，而兩者相互比較時，認為中永和地區道路命名相同會造成困擾及非常困擾的比例 40.6%，略高於全國各鄉鎮市間的 32.9%。

表9. 全國之道路名稱相同是否產生困擾

選項	非常困擾	困擾	不困擾	非常不困擾	無意見	總計
樣本數	103	256	449	107	177	1092
百分比	9.4%	23.4%	41.1%	9.8%	16.2%	100.0%
百分比	32.9%		50.9%		16.2%	100.0%

表10. 中永和地區之道路名稱相同是否產生困擾

選項	非常困擾	困擾	不困擾	非常不困擾	無意見	總計
樣本數	135	308	411	94	144	1092
百分比	12.4%	28.2%	37.6%	8.6%	13.2%	100.0%
百分比	40.6%		46.2%		13.2%	100.0%

當我們將是否為當地民眾⁵與中永和地區之道路名稱相同是否產生困擾進行交叉分析時發現，當地居民的意見強度遠較非當地居民為高，其中認為「非常困擾」與「非常不困擾」兩個極端值的比例均較非當地民眾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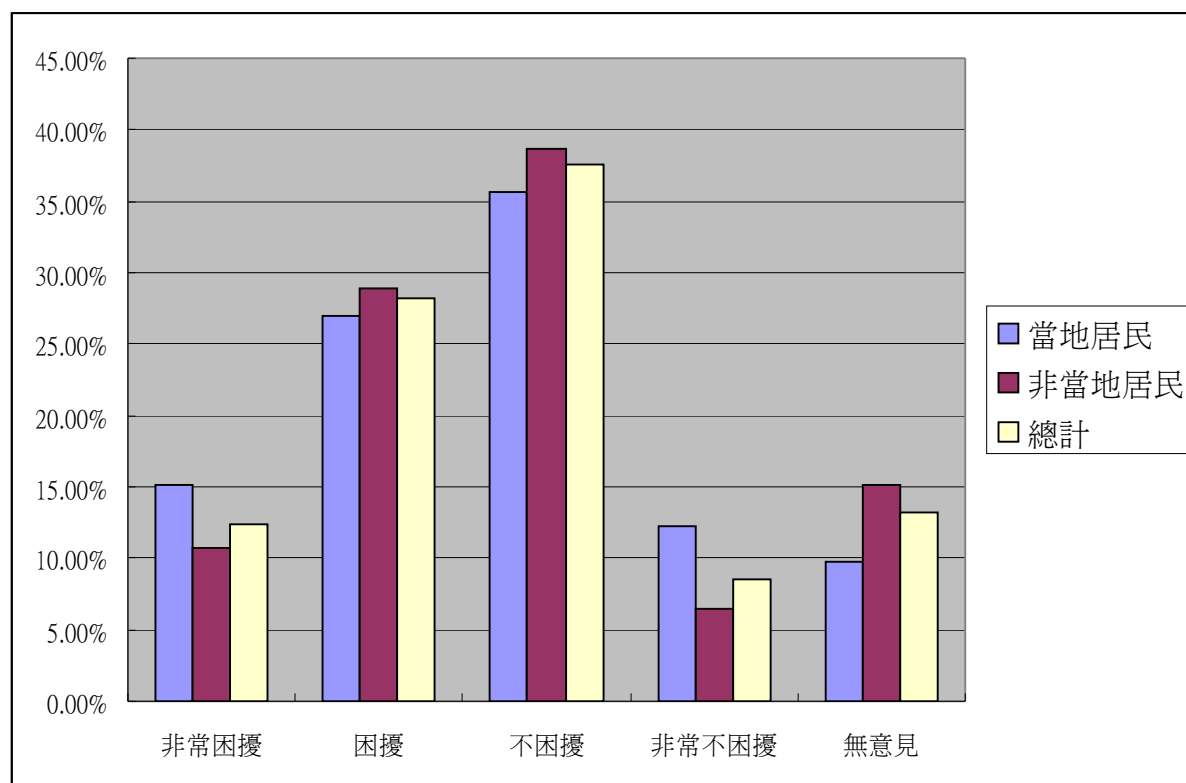
註5. ⁵ 指居住於中永和市中山路、中正路、中和路、永和路、秀朗路、福和路等六個路名道路之居民。

高。正向意見與反向意見之比例均較非當地民眾為高，此主要係因無意見比例較低之緣故，在扣除無意見之比例後，當地與非當地之居民正向意見與反向意見比例恰好相同。綜上所述，是否為當地民眾對是否感到困擾無顯著之差異，惟當地民眾之強度，與分歧度遠高於非當地民眾，是值得注意之處。

表11. 當地民眾對中永和地區之道路名稱相同是否產生困擾之分析表

選項	非常困擾	困擾	不困擾	非常不困擾	無意見	總計
當地居民	15.2%	27.0%	35.7%	12.3%	9.8%	100.0%
	42.2%		48.1%		9.8%	100.0%
	46.7%		53.3%		0.0%	100.0%
非當地居民	10.8%	28.9%	38.7%	6.5%	15.1%	100.0%
	39.7%		45.2%		15.1%	100.0%
	46.7%		53.3%		0.0%	100.0%
總計	12.4%	28.2%	37.6%	8.6%	13.2%	100.0%
	40.6%		46.2%		13.2%	100.0%

圖 4. 當地民眾對中永和地區之道路名稱相同是否產生困擾之分析圖



在最容易造成道路門牌混淆不清之道路名稱部分，本調查針對中山路、中正路、中和路、永和路、秀朗路、福和路等六條路名進行調查，28.5%的民眾認為前述六個路名道路，都不會造成困擾，所佔的比例最高。此外，其中 16.4%的民眾認為中和路、14.4%的民眾認為永和路是最容易造成道路門牌混淆不清的路名。不過相較於認為都不會的民眾，比例仍然較低。

表12. 最容易造成道路名稱混淆不清之道路名稱

選項	中山路	中正路	中和路	永和路	秀朗路	福和路	其他	都不會	無意見	總計
樣本數	100	91	179	157	65	9	19	311	161	1092
百分比	9.2%	8.3%	16.4%	14.4%	6.0%	0.8%	1.7%	28.5%	14.7%	100.0%

在進一步分析居住於不同的行政區域的受訪者，認為最容易造成道路門牌混淆不清之道路名稱部分，認為都不會的比例仍然均高於其他各個路名，其中以永和市的 31.%的比例最高。在細部的路名方面，中和市的居民認為「永和路」最易造成困擾的比例最高，佔 17.5%，可能與永和路直覺上易認為係位於永和市有關。相同的永和市的市民認為中和路是最易造成困擾的道路名稱，比例約 16.5%。在臺北縣其他鄉鎮市的受訪者則認為「中

山路」是最易造成困擾的道路名稱（21.1%），其他的縣市的民眾則認為是「中正路」最易造成困擾（20.8%），這可能與全國各縣市普遍均有中山路、中正路有關。

表13. 各區受訪者認為最容易造成道路名稱混淆不清之道路名稱

選項 行政區	中山路	中正路	中和路	永和路	秀朗路	福和路	其他	都不會	無意見	總計
中和市	10.2%	8.8%	16.7%	17.5%	5.6%	0.6%	1.3%	25.8%	13.5%	100.0%
永和市	7.5%	7.5%	16.5%	12.0%	6.5%	1.0%	2.2%	31.4%	15.7%	100.0%
臺北縣	21.1%	5.3%	15.8%	10.5%	5.3%	0.0%	2.6%	26.3%	13.2%	100.0%
其 他	4.2%	20.8%	8.3%	4.2%	4.2%	4.2%	0.0%	29.2%	25.0%	100.0%
總計	9.2%	8.3%	16.4%	14.4%	6.0%	0.8%	1.7%	28.5%	14.7%	100.0%

更進一步分析細分居住於中永地區之民眾認為，哪一條道路造成困擾，分析結果仍然以都不會的比例最高，其中居住於永和路的市民認為都不會的比例最高（34.4%），住住於中和路的市民認為都不會的比例最低（20.4%）。而居住於各個道路的民眾，多數都認為「中和路」是最易造成混淆的道路名稱。

表14. 當地居民認為最容易造成道路名稱混淆不清之道路名稱

選項 居住	中山路	中正路	中和路	永和路	秀朗路	福和路	其他	都不會	無意見	總計
中山路	13.9%	13.9%	12.7%	13.9%	6.3%	1.3%	0.0%	29.1%	8.9%	100.0%
中正路	11.0%	10.0%	15.0%	12.0%	8.0%	1.0%	1.0%	34.0%	8.0%	100.0%
中和路	11.1%	5.6%	25.9%	13.0%	9.3%	0.0%	0.0%	20.4%	14.8%	100.0%
永和路	3.1%	7.8%	10.9%	17.2%	4.7%	1.6%	0.0%	34.4%	20.3%	100.0%
秀朗路	5.0%	3.3%	16.7%	10.0%	11.7%	3.3%	3.3%	31.7%	15.0%	100.0%
福和路	6.3%	9.4%	28.1%	15.6%	0.0%	0.0%	6.3%	21.9%	12.5%	100.0%
其他	9.2%	8.1%	16.2%	14.9%	5.3%	0.6%	2.0%	27.7%	15.9%	100.0%
總計	9.2%	8.3%	16.4%	14.4%	6.0%	0.8%	1.7%	28.5%	14.7%	100.0%

在橋樑名稱與相連接道路名稱不一致的問題方面，本調查詢問「有人認為中永和地區永福橋、福和橋、秀朗橋所連接之道路名稱不是永福路、福和路、秀朗路，也有人認為全國橋樑與連接之道路名稱多數均不相同（如板橋市光復橋連接中山路等）。請問您認為道路與橋樑名稱不相同時，是否有更改路名或橋名的必要？」調查結果，認為沒有必要、非常沒有必要的比例合計 55.9%，遠高於認為非常必要與必要的比例（27.7%），顯見多數的受訪者均認為橋樑名稱與相連接道路名稱並不一定要一致，在不一致時並沒有更改路名或橋名的必要。

表15. 橋樑名稱與相連接道路名稱不一致

選項	非常必要	必要	沒有必要	非常沒必要	無意見	總計
樣本數	72	230	476	134	180	1092
百分比	7%	21%	44%	12%	16%	100%
百分比	27.7%		55.9%		16%	100%

綜上所述，在道路名稱相同是否造成困擾的問題方面，認為不困擾的比例高於認為困擾的比例，而比較全國各鄉鎮市與中永和地區時，認為中永和地區較易造成困擾的比例略高於全國鄉鎮市。在比較當地⁶與非當地居民時，兩者的比例相近，但當地民眾勾選極端值的比例較高，顯示強度較強，意見較為分歧。

在最易造成困擾的道路名稱方面，多數的民眾都認為不會造成困擾，但進一步比較特定道路名稱時，以「中和路」被勾選的比例最高，另設籍於臺北縣其他縣市的民眾則認為「中山路」是最易造成困擾的道路名稱。

橋樑名稱與相連接道路名稱不一致的問題上，多數的受訪者都認為這並不是一個需要改變的事實。多數的之受訪者都認為在此情形下，沒有更改路名或是橋名的必要。

二、政策支持度

在政策支持度方面，本調查針對目前被提出討論的三個改善措施，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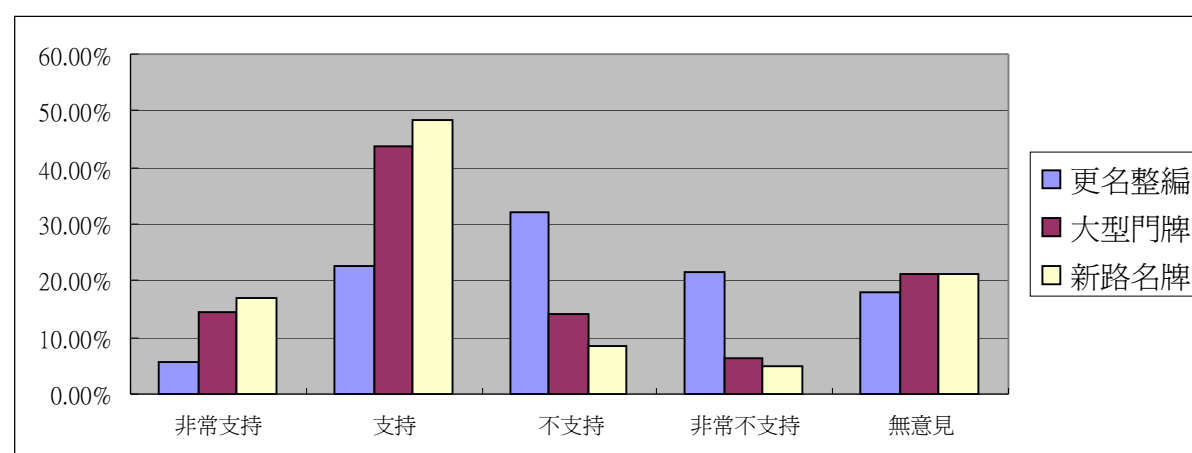
註6. ⁶指居住於中永和市中山路、中正路、中和路、永和路、秀朗路、福和路等六個路名道路之居民。

括「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設置大型門牌」、「設置新式路名牌」進行支持度的調查，調查結果在「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方面不支持與非常不支持的比例（53.7%）遠高於支持與非常支持（28.4%）及無意見的比例。顯見此項改善措施獲得民眾的支持低，且非常不支持的比例達 21.4%，須特別注意。其次在設置大型門牌與設置新式路名牌方面，分別獲得 58.2%及 65.2%的支持度，均較持反向意見的比例 20.5%及 13.5%為高。三項措施比較時，其支持度之高低依序為「新式路名牌」、「大型門牌」及「道路更名及整編」。

表16. 三項改善措施之支持度比較

更名整編	非常支持	支持	不支持	非常不支持	無意見	總計
樣本數	63	247	352	234	196	1092
百分比	5.8%	22.6%	32.2%	21.4%	17.9%	100.0%
百分比	28.4%		53.7%		17.9%	100.0%
大型門牌	非常支持	支持	不支持	非常不支持	無意見	總計
樣本數	159	476	153	71	233	1092
百分比	14.6%	43.6%	14.0%	6.5%	21.3%	100.0%
百分比	58.2%		20.5%		21.3%	100.0%
新路名牌	非常支持	支持	不支持	非常不支持	無意見	總計
樣本數	184	528	92	55	233	1092
百分比	16.8%	48.4%	8.4%	5.0%	21.3%	100.0%
百分比	65.2%		13.5%		21.3%	100.0%

圖 5. 三項改善措施之支持度比較分析圖



在進一步分析六個路名之民意支持度時，發現以中和路之居民持負面意見的比例最高（72.4%，72.0%），其次是福和路（65.6%），在正向意見方面以中和市永和路（56.3%）的比例最高，其次是中和市的中山路及永和市的中山路（42.6%，40.0%）。值得注意的是「中和路」雖然有較多的民眾認為中和路是較易造成困擾的道路名稱，但是居住於中和路的民眾反對更名及門牌整編的比例高達 72.2%，制定決策時須特別注意。

表17. 當地居民對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之支持度比較

行政區域	道路名稱	非常支持	支持	不支持	很不支持	無意見	總計	正向合計	負向合計
中和市	中山路	14.8%	27.8%	18.5%	20.4%	18.5%	100.0%	42.6%	38.9%
	中正路	9.7%	32.3%	19.4%	19.4%	19.4%	100.0%	41.9%	38.7%
	中和路	10.3%	6.9%	41.4%	31.0%	10.3%	100.0%	17.2%	72.4%
	永和路	18.8%	37.5%	25.0%	12.5%	6.3%	100.0%	56.3%	37.5%
	秀朗路	7.1%	28.6%	14.3%	28.6%	21.4%	100.0%	35.7%	42.9%
	其他	2.6%	26.1%	33.0%	18.3%	20.0%	100.0%	28.7%	51.3%
永和市	中山路	8.0%	32.0%	20.0%	32.0%	8.0%	100.0%	40.0%	52.0%
	中正路	7.9%	26.3%	28.9%	23.7%	13.2%	100.0%	34.2%	52.6%
	中和路	12.0%	12.0%	48.0%	24.0%	4.0%	100.0%	24.0%	72.0%
	永和路	6.3%	16.7%	35.4%	29.2%	12.5%	100.0%	22.9%	64.6%
	秀朗路	4.3%	21.7%	30.4%	28.3%	15.2%	100.0%	26.1%	58.7%
	福和路	0.0%	28.1%	40.6%	25.0%	6.3%	100.0%	28.1%	65.6%
	其他	4.4%	16.2%	37.5%	22.0%	19.9%	100.0%	20.6%	59.5%
臺北縣		7.9%	23.7%	26.3%	18.4%	23.7%	100.0%	31.6%	44.7%
其他縣市		16.7%	20.8%	20.8%	12.5%	29.2%	100.0%	37.5%	33.3%
總計		5.8%	22.6%	32.2%	21.4%	17.9%	100.0%	28.4%	53.7%

在設置大型門牌方面，在進一步分析各個特定道路之民意支持度時，發現以中和市永和路及中和市秀朗路及居民持正面意見的比例最高（81.3%，78.6%），其次是永和市的中山路及中和路（68.0%）。在負面意見方面則以中和市中和路 37.9%及永和市福和路 34.4%較高，惟均低於支持之比例。值得注意的仍然是中和路，在分析時出現永和市的部分高度支持，中和市的部分持反對的意見卻相對較高。分析可能之原因，應與該道路名稱「中和路」直覺印象應位於中和市，故中和市的部分認為無需處理，而永和市的居民卻認為須加以標示。

表18. 當地居民對設置大型門牌之支持度比較

Q11	Q12	非常支持	支持	不支持	很不支持	無意見	總計	正向合計	負向合計
中和市	中山路	25.9%	31.5%	16.7%	1.9%	24.1%	100.0%	57.4%	18.5%
	中正路	17.7%	45.2%	8.1%	8.1%	21.0%	100.0%	62.9%	16.1%
	中和路	10.3%	41.4%	27.6%	10.3%	10.3%	100.0%	51.7%	37.9%
	永和路	18.8%	62.5%	18.8%	0.0%	0.0%	100.0%	81.3%	18.8%
	秀朗路	14.3%	64.3%	7.1%	14.3%	0.0%	100.0%	78.6%	21.4%
	其他	14.5%	44.3%	11.6%	6.7%	22.9%	100.0%	58.8%	18.3%
永和市	中山路	12.0%	56.0%	8.0%	12.0%	12.0%	100.0%	68.0%	20.0%
	中正路	7.9%	42.1%	15.8%	2.6%	31.6%	100.0%	50.0%	18.4%
	中和路	16.0%	52.0%	16.0%	4.0%	12.0%	100.0%	68.0%	20.0%
	永和路	18.8%	25.0%	20.8%	8.3%	27.1%	100.0%	43.8%	29.2%
	秀朗路	13.0%	45.7%	17.4%	4.3%	19.6%	100.0%	58.7%	21.7%
	福和路	3.1%	46.9%	25.0%	9.4%	15.6%	100.0%	50.0%	34.4%
	其他	12.8%	46.3%	14.5%	6.1%	20.3%	100.0%	59.1%	20.6%
臺北縣		21.1%	36.8%	10.5%	7.9%	23.7%	100.0%	57.9%	18.4%
其他縣市		16.7%	20.8%	8.3%	8.3%	45.8%	100.0%	37.5%	16.7%
總計		14.6%	43.6%	14.0%	6.5%	21.3%	100.0%	58.2%	20.5%

在設置新式路名牌方面，在進一步分析各個特定道路之民意支持度時，發現以中和市永和路及中和市中山路、中正路持正面意見的比例較高（87.5%，66.7%，67.7%），在負面意見方面則以中和市中和路 34.5%，永和市永和路 27.1%較高，永和市福和路 25.0%較低。

表19. 當地居民對設置新式路名牌之支持度比較

Q11	Q12	非常支持	支持	不支持	非常不支持	無意見	總計	正向合計	負向合計
中和市	中山路	27.8%	38.9%	7.4%	3.7%	22.2%	100.0%	66.7%	11.1%
	中正路	19.4%	48.4%	12.9%	1.6%	17.7%	100.0%	67.7%	14.5%
	中和路	10.3%	37.9%	13.8%	20.7%	17.2%	100.0%	48.3%	34.5%
	永和路	25.0%	62.5%	12.5%	0.0%	0.0%	100.0%	87.5%	12.5%
	秀朗路	21.4%	35.7%	7.1%	7.1%	28.6%	100.0%	57.1%	14.3%
	其他	18.3%	47.8%	7.5%	2.9%	23.5%	100.0%	66.1%	10.4%
永和市	中山路	12.0%	48.0%	16.0%	8.0%	16.0%	100.0%	60.0%	24.0%
	中正路	10.5%	55.3%	2.6%	5.3%	26.3%	100.0%	65.8%	7.9%
	中和路	16.0%	44.0%	12.0%	12.0%	16.0%	100.0%	60.0%	24.0%
	永和路	14.6%	31.3%	12.5%	14.6%	27.1%	100.0%	45.8%	27.1%
	秀朗路	15.2%	50.0%	2.2%	13.0%	19.6%	100.0%	65.2%	15.2%
	福和路	9.4%	53.1%	15.6%	9.4%	12.5%	100.0%	62.5%	25.0%
	其他	14.9%	54.1%	7.8%	4.1%	19.3%	100.0%	68.9%	11.8%
臺北縣		26.3%	39.5%	7.9%	0.0%	26.3%	100.0%	65.8%	7.9%
其他縣市		8.3%	50.0%	4.2%	0.0%	37.5%	100.0%	58.3%	4.2%
總計		16.8%	48.4%	8.4%	5.0%	21.3%	100.0%	65.2%	13.5%

在本調查將全體受訪者對於中永和地區道路名稱是否相感到困擾與三項改善措施支持度進行交叉分析。分析結果與前幾項的結果一致，然而有幾個比較特殊的數字，值得觀注，首先是更名整編的部分，此原本即為較不受受訪者青睞的政策選項，然而在認為不困擾及非常不困擾的受訪者中，有高達 73.1%的反對意見，實不容忽視。相對於設置新式路名牌在非常困擾及困擾的受訪者中，僅有 5.0%的負向比例，在不困擾及非常不困擾的受訪者中，負向比例也僅有 22.0%均相當的低，可見其政策接受程度較高。而設置大型門牌之改善措施則位於兩者之間。

表20. 全體受訪者對於中永和地區道路名稱相同是否感到困擾與三項改善措施支持度之交叉分析表

Q2	政策 選項	非常支持	支持	不支持	非常不 支持	無意見	總計	正向合 計	負向合 計
非常 困擾 及 困擾	更名 整編	11.7%	41.8%	25.3%	8.4%	12.9%	100.0%	53.5%	33.6%
	大型 門牌	21.0%	55.3%	10.6%	2.3%	10.8%	100.0%	76.3%	12.9%
	新路 名牌	24.2%	59.6%	3.8%	1.1%	11.3%	100.0%	83.7%	5.0%
不困擾 及 非常 不困擾	更名 整編	2.2%	9.7%	40.0%	33.1%	15.0%	100.0%	11.9%	73.1%
	大型 門牌	10.5%	37.0%	20.0%	10.7%	21.8%	100.0%	47.5%	30.7%
	新路 名牌	12.1%	43.4%	13.9%	8.1%	22.6%	100.0%	55.4%	22.0%

三、政策偏好度

本調查除分別比較三項改善措施之支持度外，亦將三項改善措施分為加強標示及更名整編兩組，測試受訪者之政策偏好程度，問卷分別詢問「綜上所述，為改善中永和地區道路門牌混淆不清的現象，請問您認為下列哪一種方式對民眾的權益影響最小？」，「綜上所述，為改善中永和地區道路門牌混淆不清的現象，請問您認為下列哪一種方式對解決問題的效果較佳？」，以及「在同時考量民眾權益及改善效果時，您個人較支持用哪一個

方式改善這個問題？」調查結果顯示，在三項指標中受訪者均較為偏好加強標示，其比例均在 65%~66%之間，意見頗為一致。

表21. 全體受訪者對兩組改善措施之偏好比較

	加強標示	更名整編	無意見	總計
影響較小	65.7%	9.9%	24.5%	100.0%
效果較好	65.2%	13.4%	21.4%	100.0%
政策選擇	66.8%	12.2%	21.0%	100.0%

進一步分析居住於特定地區之居民對於兩組改善措施之偏好程度，調查結果在加強標示的部分以永和市福和路 71.9%比例較高，中和市及永和市秀朗路（71.4%，69.6%）的的偏好程度較高，在更名整編部分以中和市永和路（25.0%）、中和市中正路（21.0%）及永和市的中山路（24.0%）的比例較高，惟均遠低於加強標示之組別。

表22. 特定道路居民對兩組改善措施之偏好比較

Q11	Q12	加強標示	門牌整編	無意見	總計
中和市	中山路	64.8%	13.0%	22.2%	100.0%
	中正路	59.7%	21.0%	19.4%	100.0%
	中和路	65.5%	17.2%	17.2%	100.0%
	永和路	62.5%	25.0%	12.5%	100.0%
	秀朗路	71.4%	14.3%	14.3%	100.0%
	其他	67.8%	9.6%	22.6%	100.0%
永和市	中山路	68.0%	24.0%	8.0%	100.0%
	中正路	63.2%	13.2%	23.7%	100.0%
	中和路	68.0%	12.0%	20.0%	100.0%
	永和路	68.8%	8.3%	22.9%	100.0%
	秀朗路	69.6%	10.9%	19.6%	100.0%
	福和路	71.9%	3.1%	25.0%	100.0%
	其他	66.9%	12.8%	20.3%	100.0%
臺北縣		73.7%	7.9%	18.4%	100.0%
其他縣市		54.2%	16.7%	29.2%	100.0%
總計		66.8%	12.2%	21.0%	100.0%

伍、結論與建議

一、研究結論

中永和地區長期以來即為人口聚集之地，地理位置緊鄰，行政上均屬同一轄區，由於都市漸次發展，民國 47 年始由中和鄉分出永和鎮，後分別改制為縣轄市，由於兩市密不可分之地理及歷史因素，故迭有居民及議員反映本區之道路混亂，有重新命名及門牌整編之必要，縣長信箱亦曾收到相關之陳情信函，並轉交相關單位研議，並責成本研究單位辦理相關改善措施，故本研究計畫之內容與本研究單位之業務內容完全契合。

本研究計畫之研究方法採用定量途徑，即採實證研究之問卷調查，有效問卷數 1092 份，在 95% 的信心水準下，抽樣誤差約 3.02%。本研究之對象主要為中和市及永和市之市民，受訪對象以 31~60 歲之男性較多，職業方面則以家管、商業、金融業所佔比例較高（41.7%），此部分應於抽樣地點與時間因素有關。

調查結果發現，在道路名稱相同是否會造成困擾方面，認為中永和地區會造成困擾及非常困擾的比例合計 40.6%，略低於不困擾及非常不困擾的 46.2%，但略高於認為全國各鄉鎮市會造成困擾及非常困擾的 32.9%。居住於特定道路之受訪者，認為非常困擾與非常不困擾的兩個極端值，均較非居住於特定道路之受訪者為高，顯示當地民眾之意見強度及分歧度均較一般民眾為高，值得注意。

在針對中山路、中正路、中和路、永和路、秀朗路、福和路等 6 個特定路名進行調查時，認為這 6 個路名中最容易造成困擾的是中和路的 16.4%，及永和路的 14.4%，但均低於認為都不會造成困擾比例。設籍於其他縣市之民眾則認為中山路最易造成困擾的道路名稱。

在橋樑名稱與相連接道路名稱不一致時是否應更改橋名或路名的問題方面，調查結果認為沒有必要及非常沒有必要的比例，合計 55.9%，遠高於非常必要及必要之比例，顯示多數受訪者認為在此情形下，沒有更改橋

名或路名的必要。

在「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設置大型門牌」、「設置新式路名牌」等三項政策支持度方面，以「設置新式路名牌」及「設置大型門牌」均得到超過五成以上的民眾支持，「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之支持度則僅有28.4%，較不支持的53.7%為低。

在「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方面，支持度較高地區為中和市永和路、中和市中山路、及永和市中山路。在「設置大型門牌」方面，支持度較高地區為中和市永和路、中和市秀朗路、及永和市中山路、永和市中和路。在「設置新式路名牌」方面，支持度較高地區則為中和市永和路、中和市中正路、及中和市中山路。

表23. 三項政策之各特定道路支持度排序

政策選項	支持度第 1	支持度第 2	支持度第 3
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	中和市永和路 56.3%	中和市中山路 42.6%	永和市中山路 40.0%
設置大型門牌	中和市永和路 81.3%	中和市秀朗路 78.6%	永和市中山路 68.0%
設置新式路名牌	中和市永和路 87.5%	中和市中正路 67.7%	中和市中山路 66.7%

在「道路更名及整編」與「加強門牌及道路標示」兩組改善措施進行對比時，65.7%的受訪者認為「加強標示」對居民的權益影響較小，65.2%的受訪者認為「加強標示」的改善效果較好，而有高達 66.8%的受訪者在兩組政策對比時，選擇「加強標示」，而選擇更名整編之受訪者僅有 12.2%。

在進一步分析特定道路之政策偏好時，「加強標示」支持度較高的地區為永和市福和路、中和市秀朗路、永和市秀朗路。而「更名整編」支持度較高的地區則依序為中和市永和路、永和路中山路、中和市中正路。

表24. 兩組政策對比之各特定道路支持度排序

政策選項	支持度第 1	支持度第 2	支持度第 3
加強道路及門牌標示	永和市福和路 71.9%	中和市秀朗路 71.4%	永和市秀朗路 69.6%
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	中和市永和路 25.0%	永和市中山路 24.0%	中和市中正路 21.0%

二、立即可行之建議

(一) 儘速設置大型門牌號指示牌

為改善中永和地區道路名稱相同，辨識不易之情形，臺北縣政府民政局曾於 95 年 8 月 18 日召開研商改善中永和地區路名牌內容事宜會議，其中和市戶政事務所及永和市戶政事務所，研提試辦加強設置「門牌號標示牌」方案。其方案內容略以每 50 公尺設置 A3 size 之大型門牌號標示牌，以利用路人及汽機車駕駛能清楚辨識目前所在位置之門牌號，以改善原有門牌號過小，且設置地點不利遠距離辨識之情形。經研議以中永和地區共同之中和路及中山路為試辦道路。

本次問卷調查為測試各項改善措施之支持度，亦設計有關設置大型門牌之相關問題，調查結果顯示，有高達 58.2%的民眾支持設置大型門牌，其比例遠較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為高(28.4%)。在針對各特定道路進行交叉分析時，中山路、中和路之當地居民支持設置之比例亦較其他地區為高。尤其中和路更是許多民眾認為較容易造成困擾的道路名稱。中山路、中和路亦為貫穿中永和市之重要聯絡道路，爰建議儘速於此 2 條道路先行試辦，並視試辦情形，逐步拓展至秀朗路、永和路等支持度較高之道路。初步計畫於中山路、中和路兩側每隔五十公尺設置一面大型門牌號標示牌。同時為便利民眾識別目前所在之鄉鎮市，建議採取顏色管理之方式，不同之鄉

鎮市之大型門牌號標示牌，採用不同的顏色，其設計樣式，及建議設置地點如附錄三、四所示。

（二）加強橋樑與相連接道路處之道路標示

秀朗橋下來不是秀朗路，永福橋下來不是永福路，福和橋下來不是福和路，此一問題，實讓民眾易心生疑問，有討論的空間及加以改善的必要，但由於更改路名影響層面及範圍太大，曾有人建議朝更改橋名之方向研議，以減少相關衝擊，並將民眾資料變動降至最低。本研究之問卷調查結果則清楚顯示在橋樑名稱與其所連結之道路名稱不相同時，絕大多數的受訪者都認為沒有更改橋樑名稱或其所連結之道路名稱必要(55.9%)⁷。

事實上以中正橋為例，臺北市連接道路為重慶南路，永和部分則為永和路；福和橋部分臺北市為基隆路，永和市部分則為成功路及林森路（二個出入口），永福橋部分臺北市為思源路，永和市則為福和路，此外，如從永和市經福和橋，北市連接道路為基隆路，離基隆尚有二、三十公里，中正橋連接北市重慶南路，即使到中正紀念堂，還要轉好幾個彎，永福橋直通北市叫思源路都與橋名不符。北市中正橋也不接北市中正路（該橋位於士林區——為何中正區沒有中正路？），故橋樑名稱與相連結之道路名稱不相同，實為常態。此外，全國那個鄉鎮無中正路或中山路？而且中正路或中山路者都屬精華地段或繁華地點，中正或中山路在民間早已從歷史人物紀念轉變成為精華地段或地區代名詞，或其他經濟文化指標之一。

故在多數民眾均認為沒有變動必要之情況下，爰建議秀朗橋、福和橋、永福橋之橋名及相連接之道路名稱不予變更。而採取在前述橋樑與道路相連接處，增設大型新式路名牌之方式取代。而目前福和橋與永福橋之連接處目前尚未設置新式路名牌，爰建議縣府於爾後辦理時，優先裝設。

（三）是否辦理道路名稱重新命名及門牌整編應尊重當地民意

依本研究計畫調查所得之數據，雖然有相當比例的民眾認為，中永和

註7. 含沒有必要及非常沒有必要

地區之道路名稱相同會對其造成困擾⁸(40.6%)，但比較其不困擾⁹的民眾(46.2%)，其比例則相對是較低的。尤其居住中永和地區特定道路之民眾對此議題之看法，相較於非居住於特定地區之民眾，其看法更為分歧。惟在光譜兩側意見較強之民眾，其行動可能較為積極，導致一般民眾產生多數人都認為很困擾的刻板印象。

尤其在是否支持辦理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的調查當中，不支持此項措施之比例(53.7%)，遠高於支持(28.4%)之比例。即使進一步分析各個特定道路亦多數不贊成更改道路名稱。故是否應依據少數人之意見來改變在地多數人已習以為常的轄區道路認知，十分值得商榷。如本研究附錄之順口溜雖然陳述部分之事實，但這是中永和地區之特性，也符合相關法令的規定，但也突顯中永和本是一家的歷史淵源，二地相同名的道路名稱，只是顯出中永和市民的共同記憶，實不應加以過份描述或錯誤引導，讓人覺得好像事態嚴重。另外，代價也是要考慮或衡量的重要指標，孰對民眾有利、有意義，孰符合市民利益，孰符合情理均應加以深思，況且，因牽涉層面，範圍，時間性都相當深遠，實不可不慎。

尤其 95 年度進行全國性之全面換證業務剛結束不久，已有許多民眾反應，更換證件引起之各項不便，如在短期間內，即行辦理門牌整編，因新證採全面封膠之設計，民眾已領之新證，必須全數繳回重領新證。是否引起不必要之民怨，更須審慎為之。況且，實務上各機關均經常發現十多年前，許多門牌整編資料，民眾一直都未配合更改，更有民眾抱怨，現在工商社會公、私人經濟非常發達（含國內、外），許多資料須配合更改，民眾實在無法一一前往更改，往往必須等到遇到才知道那個資料亦須配合更改，對於各機關資料之管理亦造成相當程度之困擾。

門牌編釘之目的係為確定人民之居住地址，便利各項公私行為之行使，影響各項公私行為至鉅。另外也牽涉到當地文化、經濟、歷史背景，建請鈞府衡酌上述之影響層面等因素，除本次民意調查外，甚至應視狀況需要依行政程序法第 54-66 條之規定，舉行聽證會以聽取當地里民之心聲與意見，再視聽證結果，決定是否重新道路命名，以符民意。

註8. 含困擾及非常困擾

註9. 含不困擾及非常不困擾

目前臺北縣各鄉鎮市門牌電子地圖都已建置完成並開放民眾使用，並可輕鬆利用網路查詢每個區域的任一塊門牌位址；另外，電子地圖已屬車輛基本配備，對外地民眾都可利用導航設備輕鬆帶路，而無此設備之民眾亦可透過問路方式，輕鬆到達目的地。

另外，目前本縣財政困難，有關經費編列亦是一大問題，但這些路名、橋名或門牌所依附之道路並不會造成民眾很大的困擾。況且目前政府財政困難，更改路名在現階段對政府財政而言是雪上加霜，對民眾來說更是勞民傷財。另外，對中永和市民而言，早已習慣認識當地路名，冒然改名，反而易招民怨，即使相關戶籍資料或地籍資料政府可免費提供（依現行規定民眾更改相關個人資料，申領戶籍謄本是要收費的）但仍有許多私人證件或資料須當事人自行修改，其所需之費用亦不可輕忽。

是故在地方居民意見未臻一致，立場對立十分顯著的情況下，短期內實不宜辦理道路重新命名及門牌整編。爾後如確有辦理道路命名及門牌整編之需求時，亦應審慎考量當地居民之意願，以利政策順利推行。

三、未來可行之建議

（一）各鄉鎮市門牌以顏色區隔

本調查研究發現，在「加強標示」與「更名整編」兩組政策選項當中，多數之受訪者均傾向採用「加強標示」之解決方案，亦即採用「設置大型門牌」及「設置新式路名牌」之方案。有關設置大型門牌方案部分，本計畫在立即可行之建議，除建議將門牌號標示牌放大，以利用路人辨識外，也同時規劃中和市採用桃紅色、永和市採用紫色等不同之顏色，以利用路人區別。

除前述大型門牌號標示牌，不同鄉鎮市，採用不同顏色區隔之外，由於本縣各市市區發展迅速，市區建物道路多已密接相連，無其他明顯之天然界限，為加強民眾對所在位置之認知，爰建議縣府於下次辦理全縣門牌更換時，全縣各鄉鎮市之門牌採用不同顏色，以資區隔，本項業務亦可採

分批分階段辦理，以逐步換發全縣之門牌。

（二）新設或道路重新命名應事前評估

因都市計畫變更或其他原因而新設道路或道路名稱重新命名時，宜進行全面審慎之評估，並廣蒐各方卓見，以避免發生易致混淆情事。同時，縣府亦可視居民反應之情況，審酌部分辦理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支持度較高之地區，進行較為深入之研究，以確認該地區居民辦理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之意願，以利業務執行。

（三）實施大型門牌指示牌滿意度調查

本縣試辦設置大型門牌號標示牌案如奉核辦理，應於實施一段時間後，實施問卷調查，如多數民眾認為其有助辨識道路門牌，可視經費狀況於本縣交通、地理環境較複雜易混淆處，廣予施作。

陸、參考文獻

◎參考書籍

1. 王昭正、朱瑞淵譯(1999), Thomas W. Mangione, 《郵寄問卷調查》(Mail Survey: Improving the Quality, 初版), 臺北: 弘智文化出版。
2. 臺北市政府(2007), 《臺北市政紀要》, 臺北: 臺北市政府。
3. 朱鎮明(2003), 《政治管理》, 臺北: 聯經。
4. 吳定(2001), 《公共政策》, 臺北: 華視公司。
5. 呂芳煙(1988), 中華綜合發展研究院應用史學研究所總編纂, 《中和市志》, 臺北: 中和市公所。

◎其他資料

1. 《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第五屆第七次定期大會第十一次會議記錄》(1997, November 18), 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 臺北。
2. 《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第五屆第八次定期大會第十一次會議記錄》(1998a, May 19), 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 臺北。
3. 《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第六屆第二次定期大會第十五次會議記錄》(1999b, May 27), 臺北縣中和市市民代表會, 臺北。
4. 《臺北縣議會第九屆第三次大會議事錄》(1979, May 7), 臺北縣議會, 臺北。
5. 《臺北縣議會第十屆第十五次臨時會議事錄》(1984b, December 12), 臺北縣議會, 臺北。
6. 《臺北縣議會第十屆第六次大會議事錄》(1984a, October 29), 臺北縣議會, 臺北。
7. 永和市公所(2007), 〈永和之美沿革篇〉, 《永和市公所全球資訊網》,

[http://www. Yungho. tpc. gov. tw/ s4_1_1. htm](http://www.Yungho.tpc.gov.tw/s4_1_1.htm)，下載日期 2007 年 6 月 6 日。

8. 李思德，〈竹市指示牌併桿 年底看成果〉，《中華日報電子報》，2007b 年 4 月 23 日，[http://www. cdnnews. com. tw/20070424/news/dfzh/ 78001002007042317011838. htm](http://www.cdnnews.com.tw/20070424/news/dfzh/78001002007042317011838.htm)，下載日期 2007 年 4 月 27 日。
9. 李思德，〈竹市換裝雙語大門牌〉，《中華日報電子報》，2007a 年 4 月 23 日，[http://www. cdnnews. com. tw/20070424/news/dfzh/ H78001002007042316585415. htm](http://www.cdnnews.com.tw/20070424/news/dfzh/H78001002007042316585415.htm)，下載日期 2007 年 4 月 27 日。
10. 郭美瑜，〈路名牌標示門牌號碼 北市今年擇 6 幹道試辦〉，《中央社》，2007 年 4 月 23 日，[http://www. cna. com. tw/perl/cipread_mp. cgi?id=200704230321](http://www.cna.com.tw/perl/cipread_mp.cgi?id=200704230321)，下載日期 2007 年 4 月 27 日。
11. 黃俊銘，〈中壢奇觀 門牌特大號〉，《中國時報》，2007 年 3 月 3 日，C3 版。
12. 嚴貞、孫志誠(2001)，〈環境指標設計文字視認性之研究－以門牌號設計為例〉，《科技學刊》，第 10 卷第 4 期，頁 313~325。

柒、附錄

一、中永和地區道路命名相同造成居民困擾之陳情信

永和有永和路，中和也有永和路；

中和有中和路，永和也有中和路；

中和的中和路有接永和的中和路；

永和的永和路沒接中和的永和路；

永和的中和路有接永和的永和路；

中和的永和路沒接中和的中和路。

永和有中正路，中和也有中正路，

永和的中正路用景平路接中和的中正路；

永和有中山路，中和也有中山路，

永和的中山路直接接上了中和的中山路；

永和的中正路接上了永和的中山路，

中和的中正路卻不接中和的中山路。

中正橋下來不是中正路，但永和有中正路；

秀朗橋下來不是秀朗路，但永和有秀朗路。

永福橋下來不是永福路，永和沒有永福路；

福路橋下來也不是福和路，但福和路接的卻是永福橋。

二、特定道路整編經費概算表

◎中和市部分

	門牌數 (戶)	設籍戶數 (戶)	設籍人數 (人)	*預估經費 (元)
永和路	2,274	1,781	5,088	609,102
中和路	4,113	2,825	7,271	1,021,522
中正路	11,372	7,676	20,119	2,825,039
中山路 二、三段	10,422	7,453	21,028	2,696,512
秀朗路	4,049	3,805	10,177	1,130,921
小計	32,230	23,540	63,683	8,283,095

◎永和市部分

	門牌數 (戶)	設籍戶數 (戶)	設籍人數 (人)	*預估經費 (元)
中和路	2,586	1,811	4,629	644,654
永和路 一、二段	3,563	2,606	6,407	889,416
中山路一段	3,705	3,160	8,244	990,501
中正路	7,155	6,180	16,143	1,922,060
秀朗路 一、段	4,645	4,587	12,997	1,352,251
福和路	4,458	3,825	9,813	1,187,390
小計	11,963	17,752	47,197	6,986,270

備註：

1. 預估經費單價：鋁製門牌釘製費每戶 40 元，鋁製門牌釘掛費每戶 10 元，門牌整編行政作業費每戶 50 元，「空白證及膠膜」及「列印國民身分證所須耗材」每張身分證 50 元(以設籍人數之 0.83 倍換算為張數)，意見調查來回掛號郵資每戶 50 元，意見調查行政作業費每戶 25 元。
2. 以上經費依 96 年 7 月 1 日之設籍資料估算，粗估兩所合計約需 1527 萬。

三、問卷樣本

中永和地區道路相同命名衍生之問題及改善方法研究問卷調查表

敬啟者：

首先感謝您協助我們填答這份問卷。本問卷係臺北縣中和市戶政事務所及臺北縣永和市戶政事務所之自行研究計畫，主要目的在於了解居民對於中永和地區道路命名及門牌現況之滿意度，及改善方法之民眾接受程度。調查結果僅供未來政策研擬之參考，不作爲其他行政之資料，請您放心作答。如您對本問卷有任何的疑義，請您與我們連繫。再次感謝您的協助。

臺北縣中和市戶政事務所

臺北縣永和市戶政事務所 敬啟

連絡人：中和市 柯先生 29495759 轉 415

永和市 蔡小姐 29291276 轉 104

• 第一部分：問卷題目

1. 全國各鄉鎮市間普遍存在路名相同之情形（例如：中山路、中正路等），是否會對您造成道路門牌混淆不清之困擾？
☐非常困擾 ☐困擾 ☐不困擾 ☐非常不困擾 ☐無意見
2. 中永和地區道路命名相同（例如：中山路、中正路、中和路、永和路等）是否會對您造成道路門牌混淆不清之困擾？
☐非常困擾 ☐困擾 ☐不困擾 ☐非常不困擾 ☐無意見
3. 承上題，請問您認爲中永和地區下列哪一條道路，**最容易**對您造成道路門牌混淆不清之困擾？（請勾選其中一項！！）
☐中山路 ☐中正路 ☐中和路 ☐永和路 ☐秀朗路
☐福和路 ☐其他：_____ ☐都不會 ☐無意見
4. 有人認爲中永和地區永福橋、福和橋、秀朗橋所連接之道路名稱不是永福路、福和路、秀朗路，也有人認爲全國橋樑與連接之道路名稱多數均不相同（如板橋市光復橋連接中山路等）。請問您認爲道路與橋樑名稱不相同時，是否有更改路名或橋名的必要？
☐非常有必要 ☐有必要 ☐沒有必要 ☐非常沒有必要 ☐無意見
5. 爲改善前述道路門牌混淆不清之情形，有人主張應進行道路重新命名，但街

路名稱更改時，須同時進行門牌整編，當地居民之各項通訊地址（如房屋暨土地所有權狀、汽機車駕、行照及銀行、信用卡及電信通訊…等）均需隨同變更，部分須自行至相關機關申請改註。在此情形下，請問您是否支持辦理道路重新命名及門牌整編？

☐非常支持 ☐支持 ☐不支持 ☐非常不支持 ☐無意見

6. 承上題，為改善前述道路門牌混淆不清之情形，有人主張於道路兩側每間距 50 公尺設置一面大型門牌，以利辨識所在位置之道路名稱及門牌號。請問您是否支持辦理設置大型門牌？

☐非常支持 ☐支持 ☐不支持 ☐非常不支持 ☐無意見

7. 承上題，為改善前述道路門牌混淆不清之情形，有人主張於中永和交界暨相連道路更換新式路名牌，並加註所在地之鄉鎮市名稱、門牌起迄號碼及省道編號等，以利用路人辨識所在之位置。請問您是否支持設置上述新式路名牌？

☐非常支持 ☐支持 ☐不支持 ☐非常不支持 ☐無意見

8. 綜上所述，為改善中永和地區道路門牌混淆不清的現象，請問您認為下列哪一種方式對民眾的**權益影響最小**？

☐加強道路及門牌標示（例如製作大型門牌，路名指標加註鄉鎮市等）

☐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 ☐無意見/其他

9. 綜上所述，為改善中永和地區道路門牌混淆不清的現象，請問您認為下列哪一種方式對解決問題的**效果較佳**？

☐加強道路及門牌標示（例如製作大型門牌，路名指標加註鄉鎮市等）

☐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 ☐無意見/其他

10. 在同時考量民眾權益及改善效果時，**您個人較支持用哪一個方式**改善這個問題？

☐加強道路及門牌標示（例如製作大型門牌，路名指標加註鄉鎮市等）

☐道路更名及門牌整編 ☐無意見/其他

• 第二部分：受訪者基本資料

11. 請問您目前居住之行政區域：

☐臺北縣中和市

☐臺北縣永和市

☐臺北縣其他鄉鎮市：_____（請填寫）☐其他縣市_____（請填寫）

12. 請問您目前居住之道路名稱：

☐中山路

☐中正路

☐中和路

☐永和路

☐秀朗路

☐福和路

☐其他

13. 請問您在中永和地區居住時間有多久（包含從前曾經居住之時間）：

☐未曾住過或未滿 1 年 ☐1 年以上，未滿 3 年

☐3 年以上，未滿 5 年 ☐5 年以上

14. 請問您的性別：☐男 ☐女

15. 請問您的年齡：☐20 歲以下 ☐21~30 歲 ☐31~40 歲 ☐41~50 歲
☐51~60 歲 ☐61 歲以上

16. 教育程度：☐高中(職)以下 ☐專科 ☐大學/學院 ☐研究所及以上

17. 請問您目前從事之職業：

☐農林漁木礦業

☐營造業（如工程、建築）

☐運輸業（如航運、旅遊）

☐工商服務業（如法律、經濟）

☐公共行政（如公務、國防）

☐製造業（如紡織、電子、半導體）

☐商業（如國貿、百貨、餐旅）

☐金融業（如銀行、證券、保險）

☐社會服務及教育訓練（如教師、醫療、新聞）

☐家管

☐待業

☐退休人員

☐其他職業（請說明）：_____

四、大型門牌號標示牌設計樣式





五、大型門牌號標示牌建議設置地點表

序號	單雙側	行政區域	設置地點門牌號	備註
1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1 號	
2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9 號	
3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35 號	
4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75 號	
5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93 號	
6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19 號	
7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35 號	
8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41 號	
9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61 號	
10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75 號	
11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01 號	
12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07 號	
13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13 號	
14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25 號	
15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67 號	
16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87 號	
17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309 號	
18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313 號	
19	單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341 號	
20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0 號	
21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6 號	
22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36 號	
23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58 號	
24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78 號	
25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82 號	
26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02 號	
27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06 號	
28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24 號	
29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32 號	
30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44 號	
31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58 號	
32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74 號	
33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190 號	

34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14 號	
35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26 號	
36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238 號	
37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320 號	
38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326 號	
39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342 號	
40	雙數	永和市	中山路一段 348 號	

序號	單雙側	行政區域	設置地點門牌號	備註
1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3 號	
2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1 號	
3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3 號	
4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65 號	
5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71 號	
6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03 號	
7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19 號	
8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27 號	
9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33 號	
10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55 號	
11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75 號	
12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89 號	
13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97 號	
14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215 號	
15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239 號	
16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257 號	
17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291 號	
18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11 號	
19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13 號	
20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19 號	
21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23 號	
22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29 號	
23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37 號	
24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49 號	
25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51 號	
26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55 號	
27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75 號	
28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89 號	
29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03 號	
30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19 號	
31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33 號	
32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51 號	
33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71 號	
34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05 號	
35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19 號	

36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31 號	
37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41 號	
38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69 號	
39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79 號	
40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8 號	
41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4 號	
42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8 號	
43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6 號	
44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82 號	
45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92 號	
46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08 號	
47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20 號	
48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28 號	
49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40 號	
50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52 號	
51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72 號	
52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80 號	
53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194 號	
54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202 號	
55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232 號	
56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240 號	
57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252 號	
58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278 號	
59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10 號	
60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22 號	
61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30 號	
62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38 號	
63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42 號	
64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46 號	
65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52 號	
66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62 號	
67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72 號	
68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80 號	
69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386 號	
70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00 號	
71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24 號	
72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38 號	

73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50 號	
74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60 號	
75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72 號	
76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490 號	
77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14 號	
78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30 號	
79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38 號	
80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46 號	
81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52 號	
82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62 號	
83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84 號	
84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598 號	
85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618 號	
86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648 號	
87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二段 666 號	
88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3 號	
89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25 號	
90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43 號	
91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65 號	
92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79 號	
93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85 號	
94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01 號	
95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11 號	
96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29 號	
97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43 號	
98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63 號	
99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73 號	
100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93 號	
101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207 號	
102	單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213 號	
103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2 號	
104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22 號	
105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34 號	
106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52 號	
107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82 號	
108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90 號	
109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02 號	

110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16 號	
111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22 號	
112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24 號	
113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42 號	
114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54 號	
115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72 號	
116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86 號	
117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196 號	
118	雙數	中和市	中山路三段 206 號	

序號	單雙側	行政區域	設置地點門牌號	備註
1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1 號	
2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35 號	
3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55 號	
4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75 號	
5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93 號	
6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37 號	
7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55 號	
8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77 號	
9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221 號	
10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241 號	
11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265 號	
12	單數	中和市	中和路 281 號	
13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8 號	
14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34 號	
15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42 號	
16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64 號	
17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78 號	
18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88 號	
19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00 號	
20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02 號	
21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14 號	
22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30 號	
23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44 號	
24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62 號	
25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70 號	
26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190 號	
27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200 號	
28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228 號	
29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234 號	
30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296 號	
31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302 號	
32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320 號	
33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326 號	
34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356 號	
35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366 號	

36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388 號	
37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404 號	
38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414 號	
39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434 號	
40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456 號	
41	雙數	中和市	中和路 478 號	

序號	單雙側	行政區域	設置地點門牌號	備註
1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307 號	
2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333 號	
3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373 號	
4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341 號	
5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381 號	
6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393 號	
7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403 號	
8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419 號	
9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437 號	
10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453 號	
11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463 號	
12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473 號	
13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499 號	
14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515 號	
15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533 號	
16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573 號	
17	單數	永和市	中和路 583 號	